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 00 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目录

-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2、公司 200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0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6、公司 200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关于终止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的议案
- 8、关于同意周希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提名谢庄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提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9、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10、海南第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提案。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2003 年 5 月 28 日)

- 一、宣读到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宣布股东大会开幕；
- 二、宣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三、审议会议议案：
 - 1、审议公司 200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0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5、审议公司 200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审议关于终止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同意周希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提名谢庄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提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8、审议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9、海南第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提案。
- 四、股东发言、答复股东提问；
- 五、议案表决：
 - 1、指定股东监票人二名、一名监事监票；
 - 2、与会股东投票表决议案；
 - 3、清点股东表决票、统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六、宣布股东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七、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八、股东大会闭幕。

议案一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作公司200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的业务为商品零售业和旅游宾馆业，拥有海南省最大的单体百货零售商场和一家三星级酒店，参股海南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公司开始投资开发房地产业务，但该项业务尚未产生收益。公司在海南商品零售行业的地位不断提高，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957.45 万元，其中商业收入 22,257.15 万元，酒店业收入 2,700.3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8,247.88 万元，净利润 2,391.56 万元，均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上述销售均在海南地区实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2、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海南第一百货商场，为公司所属经营实体，主要经营百货零售。截止2002年12月31日，第一百货商场的总资产为26,984.80万元，净资产为8,086.45万元，2002年度实现净利润2,034.41万元。

(2) 海南施达商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公司持有其97.5%的股权。其经营范围：日用百货、五金工具、交电商业、文体用品、玩具、纺织品、服装、鞋帽、钟表、眼镜、食品、罐头、糖、酒、副食品、农副土特产品、冷冻饮品、饮料、音像制品、普通机械及配件的贸易业务；金银首饰、烟的零售；商场出租。截止2002年12月31日，施达连锁的总资产为6,570.96万元，净资产为5,536.53万元，2002年度实现净利润689.79万元。

(3) 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100万元，公司持有其95%的股权。其经营范围：为客房、车队出租、美容美发、卡拉OK、歌舞、桑拿按摩、康乐中心、商务中心、餐饮、彩扩摄影、商场出租、大排档场地出租服务；日用百货、文具、烟、酒的零售。截止2002年12月31日，望海大酒店的总资产为9,606.77万元，净资产为6,491.14万元，2002年度实现净利润562.23万元。

(4) 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系2002年9月投资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其经营范围：百货及农副、水产品、工业原料、建材等分流、运输、

配送和批发及相关的信息服务。从2002年9月起新增纳入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公司将负责海南第一物流中心项目的开发和建设和运作，至2002年末，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尚处于筹建期间。

(5)海南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是1988年11月14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1,170万美元，公司持有其37.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可口可乐、芬达、雪碧等饮料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截止2002年12月31日，海南可口可乐公司的总资产为9,351.79万元，净资产5,931.59万元，2002年度实现净利润542.65万元。

3、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3,521.65万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14.11%。公司的销售均在海南地区实现。

4、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2002年，在市场低迷的条件下、海南市场狭小、列强纷争、业内竞争日趋激烈的经营环境下，公司在保持现有主营业务稳定增长方面，面临着挑战。

公司加大了经营结构调整力度，推行品牌战略，实现相互补充，错位经营，满足不同层次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商场管理，优化营销服务，创新经营特色，充分发挥地理位置极为优越和特色服务的优势，狠抓现场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坚定了走品牌发展的路线，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保持和提升了第一百货商场的品牌、形象和信誉，全面提高经济效益。巩固公司作为海南商贸龙头企业的优势地位。望海大酒店全年入住率达71%以上，并成为海南省首家、目前也是唯一一家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国际标准双认证的三星级酒店。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21,511.40万元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848.50万元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848.50万元	
承诺项目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和预期收益
海南第一物流中心	18,910.15万元	否	8,700万元	0	是
海南第一农产品加工冷藏中心	17,000.00万元	否	3,598.5万元	0	是
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改造工程	5,000.37万元	否	550万元	0	是
合计	40,910.52万元		12,848.50万元		

1、截止2002年12月31日，公司对上述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入12,848.50万元，其中，在2002年8月募股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投入自有资金4,798.5万元用于海南第一物流中心项目和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用地和前期准备工作。上述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产生收益。

2、公司用募股资金投资7,500万元设立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该公司将负责海南第一物流中心项目的开发和建设和运作，至2002年末，实际使用800万元。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间。

3、公司募股资金除上述投入外，另有755万元用于公司下属海南第一百货商场国庆、元旦商业旺季购进商品短期周转资金，其余为银行存款。

（二）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2年第五次会议于2002年10月24日审议通过关于投资“阳光·经典”住宅小区项目一期工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10228万元自有资金用于开发建设“阳光·经典”住宅小区项目一期工程。该项目已于2002年底开工。

三、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分析

序号	项目	单位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增减比例
1	总资产	万元	78,533.43	55,942.84	40.38%
2	股东权益	万元	43,129.42	19,166.78	125.02%
3	主营业务利润	万元	8,247.88	8,240.63	0.09%
4	净利润	万元	2,391.56	2,371.05	0.87%

增减变动原因：

- 1、总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所致；
- 2、股东权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和本年度盈利增加；
- 3、主营业务利润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 4、净利润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宏观政策和法规的变化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五、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2003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以提高盈利能力为核心，巩固公司作为海南商贸龙头企业的地位。公司将通过整合、拓展功能，把第一百货发展成为集商业零售、餐饮、娱乐、旅游、健身为一体的海南省最大型的多功能购物中心。通过改造工程，提升酒店档次，充分发挥地理位置极为优越和特色服务的

优势，不断创新营销策略。继续保持和提升第一百货的品牌、形象和信誉，保持和巩固公司在省商业行业中“第一”的地位。

2、实施管理创新，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激发全体员工的创业、创新精神，降低代理成本和风险，进一步提高管理效能。同时要以战略的高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企业向心力和凝聚力。

3、用好募股资金，抓好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首先要尽快完成望海大酒店改造工程，早日恢复营业并争取评为四星级酒店。其次做好物流中心项目建设开发，以便早日产生效益。

4、抓好非募集资金项目“阳光·经典”住宅小区一期工程建设，争取早日竣工。

六、董事会的日常工作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 200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 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 2001 年度财务报告；

(4) 审议通过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审议通过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及章程草案增加有关独立董事条款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及章程草案；

(7)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董事会并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改选董事会并提名盛扬、杜传利为公司独立董事被提名人；

(8)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02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章程草案的议案。

3、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02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0 年 12 月 31 日结余未分配股利分配实施方案，决定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前向公司老股东按每股 0.20 元（税前）派发现金红利。

4、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及章程草案修改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改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改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关于总经理工作细则修改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02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 审议通过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3)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阳光·经典”住宅小区项目一期工程的议案。

6、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02 年 11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与海口农工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并贷款伍仟万元的议案。

(二) 董事会已完成公司股票发行及上市工作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 2001 年 12 月 2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 [2002] 74 号文核准, 本公司由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组织的承销团于 2002 年 7 月 17 日至 7 月 24 日采用部分向原三亚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NET 系统挂牌股份的持有者定向定价配售、部分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成功发行了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000 万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60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 [2002] 132 号《关于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 本公司 5,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2 年 8 月 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 公司总股本 15416 万股, 其中已流通股占 32.44%。

(三) 董事会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股东大会授权的情况

经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000 年度不分配股利。结余未分配利润由公司现登记在册的股东享有, 一并结转以后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 由董事会制定分配实施方案并适时组

织实施分配。

经 200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由于公司未能在 2001 年内发行 A 股上市，公司 2001 年 1 月 1 日以后产生的利润仍由老股东享有。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结余未分配利润由公司现登记在册的股东享有，一并结转以后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由董事会制定分配实施方案并拟在 2002 年 8 月 30 前向老股东实施利润分配。

根据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实施方案并在 2002 年 8 月 30 前向老股东实施利润分配，按每股派 0.20 元(含税)比例向老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已实施完毕。其余应付股利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安排确定实施方案和时间。

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0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23,915,605.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98,228.81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2,994,894.65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322,481.64 元。本次不予以分配。2002 年末资本公积金为 212,601,183.23 元，其中股本溢价 165,113,998.82 元。本次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77,080,000 股。

以上预案，须经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公司预计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 2003 年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依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按如下顺序和比例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3)提取 10%公益金；(4)经股东大会同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5)支付普通股股利。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的财务数据应以审计报告的数据为准。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5 月 28 日

议案二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监事会委托作公司200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2002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证券法》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公司董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监督，认真履行了职责。2002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如下：

一、本年度监事会召开了三次会议：

1、公司监事会 2002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7 日 15: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 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 2001 年度财务报告；
- (3) 审议通过 2001 年利润分配方案；
- (4) 审议通过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

2、公司监事会 200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 16: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 200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改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3、公司监事会 2002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02 年 10 月 24 日 16: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公司200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

二、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了监督。

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和日常考察等监督形式，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成员、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履行权利和义务，认真执行、落实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为公司的发展作了不懈的努力，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三、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委派部分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对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实施重点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公司监事会认为2002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0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公司2002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按计划进行。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没有违规行为。

五、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行为法律手续完整,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未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六、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关联交易协议执行,交易程序合法,无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七、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公司2002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规范运作,并按照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保障了公司依法经营,能够有效地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3年5月28日

议案三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作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审议。

公司本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2 年度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2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一 2002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增减比例
1	总资产	万元	78,533.43	55,942.84	40.38%
2	总负债	万元	32,441.03	36,351.47	-10.76%
3	股东权益	万元	43,129.42	19,166.78	125.02%
4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24,957.45	24,688.20	1.09%
5	主营业务利润	万元	8,247.88	8,240.62	0.09%
6	净利润	万元	2,391.56	2,371.05	0.87%
7	资产负债率	%	41.31	64.98	-36.43%
8	每股收益	元/股	0.155	0.23	-32.61%
9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80	1.84	52.17%
10	净资产收益率	%	5.55	12	-53.75%

增减变动原因：

- 1、总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所致；
- 2、总负债减少系公司派发应付股利和交纳应交税金所致；
- 3、股东权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和本年度盈利增加；
- 4、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和净利润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
- 5、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及派发应付股利和交纳应交税金所致；
- 6、每股净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大幅度增加所致；
- 7、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股票股本及股东权益大幅度增加所致。

本年度会计报表已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二 公司经营状况

2002年，在市场低迷条件下、海南市场狭小、列强纷争、业内竞争日趋激烈的经营环境下，公司在保持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稳定增长方面，面临着挑战。

公司加大了经营结构调整力度，推行品牌战略，实现相互补充，错位经营，满足不同层次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商场管理，优化营销服务，创新经营特色，充分发挥地理位置极为优越和特色服务的优势，狠抓现场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坚定了走品牌发展的路线，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保持和提升了第一百货商场的品牌、形象和信誉，全面提高经济效益。巩固公司作为海南商贸龙头企业的优势地位。望海大酒店全年入住率达71%以上，并成为海南省首家、目前也是唯一一家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国际标准双认证的三星级酒店。

三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和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自公历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3、记帐本位币：人民币。

4、记帐基础：权责发生制；计价原则：历史成本。

5、2002年公司会计核算执行国家财经政策，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司制定各项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会计政策、会计处理方法与上年度相同，遵循一贯性原则，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股份公司本部、海南第一百货商场、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海南施达商业有限公司、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6、利润分配：根据《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时不再提取；(3)提取 10%公益金；(4)经股东大会同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5)支付普通股股利。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

四 公司财务工作情况

1、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政策、会计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帐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加强会计电算化工作，及时组织所有财会人员学习《企业会计制度》和新颁布的《会计准则》，聘请海南省的知名专家授课，提高了财务监管人员的业务水平。

2、2002年计划财务部作了大量准备及配合工作，保证了上市及年度审计的顺利进行，有力地支持了公司上市工作。

3、加强了资金管理和融资工作，针对经济形势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加强与金融机构及其他企业的往来关系，维持信贷规模、建立良好信誉，拓宽融资思路和渠道，努力降低筹资成本，减少利息支出，盘活资产，更合理运用资金，提高了资金效益。

4、2002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稽核、监督、检查，以保证公司资产安全、控制费用支出、减少损失浪费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控股企业进行全程监控，坚持季度财务分析例会，对其财务和经营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督促其完成经营计划。

5、公司依法纳税，积极协调各税务机关的关系，争取了各种优惠政策和地方税务机关的支持。

五、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0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23,915,605.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98,228.81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2,994,894.65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322,481.64 元。本次不予以分配。2002 年末资本公积金为 212,601,183.23 元，其中股本溢价 165,113,998.82 元。本次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77,080,000 股。

以上预案，须经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2003 年会计政策

公司预计 2003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将遵循一贯性原则，与 2002 年度相同。

七、2003 年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预计 2003 年利润分配政策如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3)提取 10%公益金；(4)经股东大会同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5)支付普通股股利。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5 月 28 日

议案四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宣作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请审议。

一、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0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23,915,605.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98,228.81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2,994,894.65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322,481.64 元。本次不予以分配。2002 年末资本公积金为 212,601,183.23 元，其中股本溢价 165,113,998.82 元。本次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77,080,000 股。

以上预案，须经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预计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 2003 年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依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按如下顺序和比例分配：

(1)弥补亏损；(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3)提取 10%公益金；(4)经股东大会同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5)支付普通股股利。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的财务数据应以审计报告的数据为准。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5 月 28 日

议案六

关于终止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作关于终止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的议案，请审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建设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海南第一物流中心和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进行改造，计划总投资 40,910.52 万元。其中，海南第一物流中心投资 18,910.15 万元，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投资 17,000 万元，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改造工程投资 5,000.37 万元。

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属于经国务院批准并由国家计委、经贸委联合发布的《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 年修订）》第 28 项“1、现代化配送中心、加工中心、代理经营配套设施建设及连锁经营；3、农产品贸工农、产加销一体化经营及流通设施建设”类项目，经海南省发展计划厅琼计市经[2000]615 号文批准立项。项目的主要功能是农水产品的加工冷藏配送。规划占地 150 亩，系农产品、海产品的收购、挑选、加工、调配、分装及冷藏项目，建成达产后，可以年深加工蔬菜、水果及水产品 17 万吨。项目建设总投资 17,000 万元，建设期为 1.5 年。项目建成达产后，正常生产年年销售收入为 54,990.12 万元，利润总额为 7,061.77 万元，投资利润率为 38.81%，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42.18%，投资回收期为 3.83 年。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投入 3,598.5 万元用于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建设用地及前期整理开发等（该项目在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用公司自有资金先期投入）。该项目尚处在建设前期阶段，目前尚未产生效益。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的资金为 21,500 万元，目前正用于投资建设海南第一物流中心项目和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的改造工程。海南第一物流中心项目和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的改造工程共需投入资金 23,910.52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仅用于这二个项目尚有资金缺口 2,410 万元。

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于原计划的募集资金投向应遵循量入为出、轻重缓急的原则，把有限的募集资金使用好，集中力量投入物流中心项目和望海大酒店改造。董事会认为终止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由于粤海铁路建成通车等因素影响，位于粤海铁路海口南站附近的该项目用地已经升值，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选择适当时机对其进行处置，预计可以收回该项目的全部前期投资。因此，董事会建议终止海南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项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5 月 28 日

议案七

关于同意周希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提名谢庄先生为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提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作关于同意周希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提名谢庄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提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请审议。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周希祥先生因工作原因已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增聘一名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认为，谢庄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任职资格，具有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谢庄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公司董事会已对前述独立董事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作了充分了解，并已征得前述独立董事被提名人的同意。

根据 200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为三年，每年享受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壹万捌千元整。公司董事会考虑各方面因素，拟将每位独立董事津贴由现在每年人民币壹万捌千元整提高至每年人民币叁万陆千元整。独立董事任期内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由公司负担。提高独立董事津贴自 2003 年 7 月 1 日执行。

以上议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庄：男，1954 年 8 月 20 日出生，四川成都人，法学硕士，中共党员，四级高级法官。

1979 年 3 月 - 1982 年 8 月，西南政法学院法律系学生，获法学学士学位

1982 年 8 月 - 1984 年 11 月，四川省高级法院政策研究室工作

1984 年 12 月 - 1986 年 10 月，四川省高级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

1986 年 11 月 - 1989 年 9 月，四川省高级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四川省工业产权研究会商标委员会副主任

1989 年 10 月 - 1992 年 8 月，北京大学法律学系经济法专业研究生，获法学硕士

学位

1992 年 9 月 - 1993 年 1 月，四川省高级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1993 年 2 月 - 1999 年 10 月，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房地产审判庭庭长、经济审判庭第一庭庭长

1999 年 11 月 - 2003 年 4 月，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2003 年 5 月 - 至今，提前退休

期间，1998 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四级高级法官法衔

2000 年 1 月被北京大学法学院聘为博士研究生指导小组成员

2002 年 1 月被北京大学法学院聘为博士学位论文评审专家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5 月 28 日

议案八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宣读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请审议。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募集资金是指公司依法定程序提出申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以公开发行股票(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配股及增发)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形式通过证券市场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募集用于特定用途的资金。

第三条 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坚持计划周密、精打细算、规范运作、公开透明的原则。

公司应负责、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以最低投资成本和最大产出效益为原则，把握好投资时机、投资金额、投资进度、项目效益的关系。

第四条 在募集资金到位进入本公司资金帐户后，公司应及时办理验资手续，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并应由董事会按照招股说明书或募集说明书所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募集资金的使用工作，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

第五条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致使公司遭受损失时，公司应视具体情况，给予相关责任人以处分，必要时，相关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民事赔偿责任。

第二章 募集资金的使用

第六条 募集资金使用的依据是招股说明书或资金使用计划书等法律文件。

第七条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收购对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的资产或股权的，应按照关联交易的处理规定处理。

第八条 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按照公司决策程序，经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九条 投资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实施，实施部门要细化具体工作进度，保证各项工作能按计划进度完成，并定期向财务部提供具体工作进度计划。

第十条 确因不可预见的客观因素影响，项目不能按承诺的预期计划(进度)完成时，必须对实际情况公开披露，并详细说明原因。

第十一条 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应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相一致，原则上不应变更。对确因市场发生变化，需要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时，必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依照法定程序报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董事会决定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按规定及时公告，披露以下内容：

- 1、董事会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说明；
- 2、董事会关于新项目的发展前景、盈利能力、有关的风险及对策等情况的说明；
- 3、新项目涉及收购资产或企业所有者权益的应当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予以披露；
- 4、新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的，还应当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予以披露；
- 5、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内容。

第十二条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的承诺相比，出现以下变化的，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1、放弃或增加募集资金项目；
- 2、募集资金单个项目投资金额变化超过按国家规定数字的 30%。

公司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股东大会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及公司所在地的派出机构备案。

第十三条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对暂未投入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按照公司决策程序，经总经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同意后可用于安全性高、兑现性强的短期投资、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项目先期用银行贷

款垫付的资金。

第三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第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对涉及募集资金运用的活动应建立健全有关会计记录和台帐，并对投资项目进行会计核算，定期检查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

第十五条 总经理应当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办公会议，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六条 总经理应当于每季度末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上述专项报告应当同时抄报监事会。

第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和定期报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中向投资者及时报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十八条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稿由董事会秘书牵头，会同财务部、审计部门共同审核会签。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第十九条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第二十条 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应对项目建设进行检查、督促，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

第二十一条 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可以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第二十二条 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监事会应就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按规定公告。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改。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公司董事会通过后实施，修改亦同。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5 月 28 日

议案九

海南第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提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宣读海南第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提案，请审议。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投资”)董事会：

本公司就第一投资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提出如下新议案：

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第一投资 200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23,915,605.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98,228.81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2,994,894.65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322,481.64 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154,16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0.8 股股票股利和 0.2 元现金股利(含税)，本次分配总额共计 15,416,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906,481.64 元结转下一年度。2002 年末资本公积金为 212,601,183.23 元，其中股本溢价 165,113,998.82 元。本次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77,080,000 股。

以上提案，请提交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海南第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3 年 5 月 10 日